



静宁县界石铺镇平凉红牛粤港澳直采基地

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静宁县界石铺镇平凉红牛粤港澳直采基地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09月1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磋商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NJY2025ZC-161

项目名称：静宁县界石铺镇平凉红牛粤港澳直采基地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160.00万元

最高限价：160.00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采购需求：本项目位于静宁县界石铺镇李堡村，拟完成平凉红牛粤港澳直采基地建设，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1) 新建隔离牛棚1座，建筑面积480平方米，主体一层，檐口高4.2米，室内外高差0.15米，屋脊高5.25米；采用门式轻钢屋架结构，独立基础，建筑耐火等级为三级，抗震设防烈度为8度，抗震设防分类为丙类，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设计使用年限50年。

(2) 硬化道路1800平方米，面层结构采用16厘米厚混凝土面层+15厘米厚天然砂砾垫层。



(3) 砂化通道 400 平方米，面层结构采用 12 厘米厚天然砂砾面层+素土夯实。

(4) 修建水渠 220 米，采用现浇混凝土梯形渠，上口宽 0.5 米，下底宽 0.3 米，深 0.4 米。

(5) 新建护坡 320 平方米，采用小青砖护坡，条形基础，高 1.5-3.5 米，长 128 米，厚 0.24 米。

(6) 在原有平凉红牛品质体验馆利用架空层建设保鲜冷藏库 1 处 39.06 平方米，高 3 米，购置安装相应制冷、冷藏设备。

(7) 购置冷链物流车 1 辆、冷藏展示柜 10 套、小型电动撒料车 1 辆、3 吨饲料搅拌机 1 套。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定之日起 90 日之内完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的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全面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价格不进行优惠扣除。

(2)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条件及经验，承认和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条款；

(2) 供应商须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渠道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



(3)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_{（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网上查询结果加盖公章）。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5年09月02日00时00分00秒至2025年09月11日23时59分59秒(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人，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点击该公告页面的“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并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地点

1. 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静宁县分中心
(网上开标)

3. 网上开标说明：1. 本项目的开标活动通过“甘肃省
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121.41.35.55:3060/login>) 进行，请投标人在
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
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
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
弃投标。

2.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投标人在平凉市公共
资源交易中心官网“资料下载”内的操作手册进行下载，
投标文件制作提示：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甘肃省政
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121.41.35.55:3060/login>)，下载“投标文件
固化工具”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固
化工具”导入固化招标文件后按照要求完成投标文件制作。

3. 开始开标后，请投标人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
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121.41.35.55:3060/login>) 进行核验投标文件，
并随时关注开标过程，且在开标结束后确认开标结果。操
作过程中如有问题，请致电：0931-4267890 进行咨询。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静宁县界石铺镇人民政府

地 址：甘肃省静宁县界石铺镇继红村 280 号

联系方式：0933-27802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国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金润国际公寓楼 1505 室

联系方式：186943485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柴佳祥

电 话：18694348586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公平竞争自查表



项目名称：静宁县界石铺镇平凉红牛粤港澳直采基地建设项目			
采购单位：	静宁县界石铺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及电话：	刘亚龙 0933-2780216
代理机构：	甘肃国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柴佳祥 18694348586
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影响性条款			审查结果 (划√)
1.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以不合理条件或者产品产地来源等限制或者排斥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将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以供应商的股权结构，对供应商实施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对民营企业设置不平等条款，对内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在境内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区别对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设置或者变相设置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供应商规模、成立年限等门槛，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评审因素未细化量化，未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未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违规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未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p>
审查结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通过</u>.</p>
代理机构意见	<p>经办人: <u>柴金祥</u>.</p> <p>负责人: <u>柴金祥</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单位盖章: 2025年8月29日 </p>
采购单位意见	<p>经办人: <u>刘巨山</u></p> <p>负责人: <u>陈兵兵</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单位盖章: 2025年8月29日 </p>